

扣除劳动者工资有底线

9月23日,来自安徽阜阳、在杭州市萧山区闻堰街道某工业园从事保安工作的刘建业给羊大哥打来求助电话。

刘建业说,上个月因家里有事,他没向保安公司请假,自作主张叫了一个人给他顶班了一个星期,不料被工业园业主发现。工业园业主把这件事告诉了保安公司,并且说要罚款。日前,保安公司已发放了上个月的工资,但刘建业却没领到。保安公司管理人员说,要等工业园方面的罚款金额确定后再说,“羊毛出在羊身上”,工业园罚保安公司多少钱,保安公司就扣刘建业多少钱。刘建业感到委屈、无奈,让羊大哥帮帮忙。

羊大哥联系了保安公司的汤姓负责人,羊大哥了解到汤先生和刘建业叙述的事实情况基本一致,从电话里听得出来汤先生对刘建业可能给保安公司造成的损失很是气愤。

《“银证通”延误转账炒股受阻?》追踪报道

银行延迟划钱造成储户损失

法院判令承担八成责任

本报讯 记者冯伟祥报道 股民都知道,中国沪深股市交易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2015年5月21日,绍兴七旬股民张宝扬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北支行(以下简称中行绍兴城北支行)开通了“银证通”产品服务。同月25日上午,中行绍兴城北支行启动的“银转证”姗姗来迟,在股市开始交易过了19分钟后才将款项17万余元从张宝扬绑定的借记卡主账户转入他的证券账户,给他造成了一定的经济损失。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张宝扬状告中国银行违约,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赔偿损失(本报曾以《“银证通”延误转账炒股受阻?》为题报道了此案)。

近日,绍兴市越城区法院对这起储蓄存款合同纠纷案作出一审判决,认定被告中行绍兴城北支行存在违约行为,而被告的违约行为给原告张宝扬产生了损失,判令其向张宝扬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有意思的是,张宝扬没有聘请律师为代理人,自己只上身庭,中行绍兴城北支行则委托了两名律师为代理人。

原被告双方之间签订的“银证通”产品服务协议书第一条约定,银行系统将于每个证券交易日上午9:00后,批量(自动)发送“银转证”交易,将协议客户上一证券交

易日“证转银”等额划转资金从其绑定借记卡主账户划转至第三方存管账户。显然,该条款只约定上午9时开始批量(自动)发送“银转

噪音引发邻居矛盾
耐心调解促进邻里和睦

本报讯 记者孟万成 通讯员俞为鹏报道 远亲不如近邻,楼上楼下本应和睦相处。近日,家住台州市路桥区螺洋街道某小区林大妈来到司法所,要求帮忙解决她家楼上住户王某噪音扰民的问题,时间长达两年多,其间多次找他家反映,有几次甚至发生过肢体冲突,村里调解过也没用。通过螺洋司法所的工作人员多次上门做工作,最终促成双方握手言和,王某向林大妈赔礼道歉。

原来林大妈一家住在三楼,王某一家住四楼,王某是四川人,在路桥做小生意,平时老乡来往比较多,隔三差五就有聚会,喝酒划拳打牌,经常到夜里2点,有时甚至到三四点钟。

王某4岁小男孩活泼好动,每天晚上喜欢在家中蹦跳,来回跑,震得地板咚咚响。林大妈家有

开化供电:“柴改电”扮靓绿色校园

9月21日下午4点,开化县第一初级中学食堂员工张均英,正和她的同事们从蒸饭机里抽出一片片白米饭,分装到排成一字的45只不锈钢筒内,雾气腾腾的食堂内,溢满米饭的香甜。

“开饭了呀,请问现在学校里的蒸饭机运行情况怎么样?”来自国网开化县供电公司的技术人员走进食堂,与张均英交流道,了解并检查学校电能替代后的设备运行情况。“噢,真是感谢你们了,这一改,我们烧饭不仅省力了,环境也更清洁了。”戴着口罩的张均英,一边忙碌着,一边乐呵呵地同技术人员说道。

为了给全校2000余名师生营造一个安全、舒适的就餐环境,扮靓绿色校

园,今年暑期,开化县供电公司了解到校方有“柴改电”的整改意向后,第一时间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查勘,制定整改方案,结合新上电能替代设备及校方原有的供用电需求,投资110万元将原200千伏安变压器增容到630千伏安,助力校方优质办学。新安装24千瓦的电蒸箱3台,24千瓦的电锅3台,6千瓦的消毒柜12台,18千瓦的双灶电炒锅6台。施工期间,技术人员多次上门察看改造情况,了解需求,解决校方的后顾之忧。

斜阳渐收,下课的学生们陆续走进食堂,捧起香喷喷的饭菜吃晚餐。结束食堂“柴改电”设备检查的开化县供电公司技术人员,走向校园东面的变压器,作进一步“体检”工作。 林新娟

“互联网+劳动关系”亟待关注

该类案件同比去年上升1.15%

通讯员唐学基报道 当下,经济多元化、信息时代,“互联网+服务”在带给我们便捷的同时,劳动争议问题也正迅猛增加。就杭州市江干区而言,据劳动保障部门统计:自今年1月份以来,截至目前,已经受理“互联网+劳动关系”案件58起,同比去年上升1.15%。如何看待这个领域的劳动关系,争议不小,其中,如何认定劳动关系是案件当事人双方争议最大的问题。我们来看两个案例。

案例1:无保留用工证据,难以认定劳动关系

2015年11月20日,邹某通过网络应聘于杭州圣力科技公司工作,其工作任务是公司每日通过微信派发业务单,上门去客户家安装及维修空调,每月薪酬是3000元至5000元不等。今年6月底,因工作有分歧,邹某被公司炒了“鱿鱼”。薪酬催讨了几次是给付了,但当邹某要求公司支付其未签订劳动合同的双倍工资及无故解聘的经济补偿时被拒,公司否认双方存在劳动关系。这让邹某十分生气,遂向当

地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

在庭审中,公司方辩称双方存在的是雇佣关系,彼此间事宜均通过网络及电话交涉,公司没有设立固定工作场所;邹某也不受公司考勤及管理,以完成业务量按月拿提成。而邹某坚称他的工作时间是固定的:早上9点接单,至晚上6点,随叫随到,且公司有规定接单后须在半小时内上岗服务,不然扣发薪酬。审理中,由于邹某入职没有签订劳动合同,也无法提供任何能确定双方存在劳动关系的相关证据。

最后,因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仲裁委驳回了邹某关于要求公司支付未签订劳动合同的双倍工资及无故解聘的经济补偿的仲裁请求。

案例2:事实劳动关系,劳务合同难逃追责

今年3月1日,盛师傅被富阳承鼎水果配送公司聘用,双方签订有劳务合同,工作地点为水果批发市场公司租用场地待命,每日8:30至11:30,14:00至

17:00共6个小时内,完成由公司微信传送的水果配送任务,运输所用车辆由公司提供,底薪1900元,外加提成。8月17日,盛师傅家中有急事便向公司请假回去处理,但公司没同意,盛师傅还是离开了,事后回来遭解聘,47天的工资也遭拒付,理由是他突然不辞而别,给公司造成损失,剩余的薪酬作为赔偿。

一气之下的盛师傅遂向辖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要求公司支付拖欠的工资及补缴在职期间的社会保险。

审理中,公司方辩称与盛师傅签订的是劳务合同,无须缴纳社保;不给报酬是盛师傅突然走人造成公司工作脱节,这剩余的报酬算是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赔偿,公司提供了双方签订的劳务合同。但合同中明确有约定工作时间及接受公司管理,服从工作安排,遵守劳动纪律等要求的条款,且工资也是按月定时发放。故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可确定双方是劳动关系;公司既没有相应的管理规章,又提供不了盛师傅请假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相

关凭证,扣发薪酬是违法的。

最后,仲裁委裁定双方存在的是劳动关系。为此,公司支付了47天的工资及补缴2016年3月1日至8月16日在职期间的社会保险。

此类案件,正是当前互联网普及状态下,衍生的一种新型用工关系和用工问题。其中,有的行业是平台获取服务信息后指派人员去服务,有的行业是平台获取信息后由服务者自愿或竞争接单服务,还有的行业两种模式皆有。在报酬获取上,有平台收费后再支付给服务者,有消费者直接把钱交给服务者,服务者须向平台交一定“提成”等。比如网约车司机、私厨、快递员等。针对如此多样的经营模式和报酬获取方式,让“互联网+劳动关系”显得越发扑朔迷离,想要认定相互间的劳动关系就更难上加难了。为此,这里呼吁,请相关职能部门高度重视“互联网+劳动关系”这个新问题,成立课题组专门研究,尽快制定相应的法律条款来明确这方面的内容,再由执法监管部门强势监管,让想逃避责任者无处可逃。

面劳动合同,但同时具备下列情形的,劳动关系成立: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主体资格;用人单位依法制定的各项劳动规章制度适用于劳动者,劳动者受用人单位的劳动管理,从事用人单位安排的有报酬的劳动;劳动者提供的劳动是用人单位业务的组成部分。

利用上述这些情形来判断传统产业中的单位和个人的关系,已经形成非常丰富的实践判例,但在互联网越来越普及的情况下,“触网”行业的用工形式已发生了很大变化,但不论是网上还是线下,从本质上来说,劳动关系中的核心要素依然是“隐约可见”。但如被一些单位刻意“模糊”,或劳动关系强势一方使用各种“障眼法”逃避责任的话,那想要认定相互间的劳动关系就更难上加难了。为此,这里呼吁,请相关职能部门高度重视“互联网+劳动关系”这个新问题,成立课题组专门研究,尽快制定相应的法律条款来明确这方面的内容,再由执法监管部门强势监管,让想逃避责任者无处可逃。

留心“赠”出来的烦心事

赠品质量出问题也可要求退换

通讯员孙建新、胡常轩报道

时下,越来越多的商家为吸引消费者眼球,推出五花八门的优惠活动,“买一赠一”“赠送小礼品”等买赠活动遍地开花。但碰上了商家赠送的商品质量不过关时,消费者该怎么办呢?

近日,湖州市长兴县洪桥镇的王女士在当地一家手机店里买了一部手机,手机优惠力度挺大,还送了一只电热水壶。一回家,王女士便试用了电热水壶,可是通上电烧了许久,壶内的水还是冷的。第二天,王女士便去手机店提出更换电热水壶的要求,却遭到店家拒绝。随后,王女士来到县市场监管局李家巷分局投诉,分局工作人员受理了该投诉并前往该手机店了解情况。

“这电热水壶是赠品,不能换的,如果手机质量有问题肯定给她解决好!”手机店负责人说。

“虽然电热水壶是赠品,但相关法律规定,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不得降低促销商品(包括有奖销售的奖品、赠品)的质量和售后服务水平,不得将质量不合格的物品作为奖品、赠品。”工作人员向负责人解释了相关法律条文,并对该负责人的行为进行了批评教育。

经过市场监管部门的积极调解,手机店负责人同意为王女士更换了一只新的、质量过关的电热水壶。

笔者近期了解到,时下“买就赠”是商家常用的促销手段,但关于赠品质量的问题,大多数商家坦言并没有这方面的维权保障。对于赠品质量,大多数受访消费者也认为“赠品只是一份心意”。随后,笔者以消费者名义咨询部分商店的客服人员,对方表示,如果是商品有问题可以维权,但如果赠品有问题,则无法维权。

据长兴县市场监管部门有关工作人员介绍,为赠品维权的案例不多,不是因为赠品质量问题出现得少,而是消费者普遍认为赠品是“好心馈赠,不好意思维权”,仅有少数消费者认为,赠品的成本已经包含在自己付款的这部分商品中,发现问题应该维权。对此,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醒消费者:购买商品时要保存好购货凭证,有赠品的需严格检查赠品是否有合格证书等,确保赠品的质量。一旦赠品出现质量问题,店家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假如店家找理由拒绝,可向当地市场监管部门或消保委进行投诉。

家门口学消防



日前,台州市开发区公安消防大队针对近期辖区一些村民因消防安全意识淡薄导致家中火灾隐患增加的实际,组织官兵深入辖区村居,向村民发放消防安全宣传资料,讲解家庭消防安全知识。

通讯员何文斌 摄

临时搬运工被砸伤
这个赔偿费究竟该谁出

记者王海霞 通讯员邹偶然报道 日前,桐庐县农民工陈沪松来电本报维权热线0571-88851111咨询,为邻居搬家受了伤,可以要求赔偿医疗费吗?

陈沪松说,一个月前同村邻居颜某夫妻搬家,请陈沪松等四人将家具搬运到货车上,约定每人300元劳务费。搬家过程中,颜某夫妻在一旁指挥。在陈沪松和另一个人抬一个五斗柜时,颜某夫妻随手在五斗柜上搭了一个床头灯,且未加固。恰恰就是在下楼时,这个床头灯滑落砸中了陈沪松的手背,虽然没有伤筋动骨,但也治疗了20多天,花了不少医疗费。

临时请的搬运工受伤,赔偿费应该由谁来出?今年5月,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的一个

案子发人深省:得先确定双方是承揽合同关系,还是雇佣合同关系。

搬运工刘某农闲时会与其他村民结伴外出装卸赚钱。2014年7月30日,刘某到浙江某碳酸钙公司仓库做装卸工。一般情况下,该公司会电话通知他去仓库装卸货物。他再叫几个同村村民一起干活,双方按照每吨12元的标准计算报酬,不签订相关书面合同。

2014年8月3日,刘某在仓库装载货物过程中,不慎被堆放在仓库中突然倒下的纳米钙压伤左脚,后到医院住院治疗,被诊断为左前后交叉韧带断裂伤、左膝内外侧副韧带断裂伤,共花费医疗费4万余元,被评定为九级伤残。

事发后,该公司认为刘某在装卸作业时采取了错误的操作方式才导致受伤,且双方不存在管理和被管理的关系,不是雇佣合同关系;公司是按照完成总工作量给刘某报酬的,而刘某雇佣同村人装卸,并分别发放工资,故公司与刘某是承揽合同关系,只愿补偿刘某2万元。

出院后,刘某又就相关赔偿问题多次与该公司协商,未果。遂将该公司告上法庭,要求赔偿17万余元。

一审法院审理认为,刘某与该公司间是承揽合同关系,该公司作为“定作人”,在该次承揽活动中不存在定作、指示或选任过失,故驳回刘某的诉讼请求,该公司自愿补偿刘某2万元。刘某对此结果不服,提起上诉。

基层在线

绍兴公路:技能比武展风采



日前,绍兴市公路系统开展了养护机械操作技能比武。据悉,该项活动旨在提升该市公路系统养护技术水平,培养建设公路系统高技能人才队伍。 陈黎明 邵伦

柯城农商行:46.5亿资金为小微企业“解渴”

“真的感谢你们农商行一直以来的帮助和扶持,这个月我急需一笔资金,幸亏有你们。”9月20日,衢州市华泰汽车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老方从柯城农商银行姜家山支行拿到了50万元贷款,连连表示感谢。

像华泰汽车有限公司这样得到柯城农商银行支持的小微企业,在柯城区有上万家。事实上,柯城农商银行一直秉承服务小微企业的天然盟友这一经营理念,不断助推当地实体经济做大做强。近年来,该行积极发挥专业化经营优势,构建服务小微企业的长效机制。目标是将资源整合

并集中服务于小微企业市场,提高服务效率和运营水平,形成以服务小微企业客户需求为核心的全新时代体系,及时满足客户需求。完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支持小微企业,着力解决小微企业的融资难题。

同时为了破解小微企业的融资难题,该行更是携手浙江银行进行AFR微贷项目的推广,以很好地满足小微企业对贷款“短、频、急”的需求特点,全方位满足小微客户的金融需求。

据统计,至月末,柯城农商银行小微企业贷款达46.5亿元,为一大批小微企业“解渴”。 郑凌云